

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融资租赁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为积极拓展融资租赁及对外投资业务，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与全资子公司香港智慧能源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智慧能源”）以各自的自有资金共同投资设立易事特融资租赁（天津）有限公司（暂命名，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），注册资本为3,018万美元，其中，公司出资2,263.5万美元，占75%，香港智慧能源出资754.5万美元，占25%。

上述对外投资事项已于2016年11月4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此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则，及时披露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香港智慧能源技术有限公司（HongKong Wise Power Technologies Limited）系公司在香港注册的全资子公司，成立于2014年9月2日，注册资本为2,000万港币，是一家专业致力于商品贸易、货物进出口公司。

三、拟投资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易事特融资租赁（天津）有限公司
- 2、出资方式：以自有资金现金方式出资
- 3、注册资金：注册资本为3,018万美元，其中，公司出资2,263.5万美元，占75%，香港智慧能源出资754.5万美元，占25%。
- 4、注册地址：天津市自贸区

5、拟从事的主要业务范围：融资租赁业务。

上述事宜均以工商部门核准的最终批复为准。

四、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拟设立的融资租赁公司将依托公司在数据中心、太阳能发电站、新能源汽车建设及运营所建立的产业、渠道基础及客户基础，以数据中心、光伏电站、新能源汽车建设及运营及储能领域企业为主要目标市场，创新融资租赁盈利模式，结合专业融资租赁管理团队的创新意识和完善的市场、业务、融资、风控管理体系，采取回购式融资等方式来满足客户需求，进一步推动公司产业布局及战略规划的实施，创造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。

2、存在的风险

（1）审批风险

投资设立融资租赁公司需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审批，存在可能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。为控制此风险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准备报审资料，并及时跟进有关部门的审批进度。

（2）金融风险

因国际利率、汇率变化可能会对融资租赁公司的业绩造成一定影响。为控制此风险，公司组建了专业的融资租赁管理团队，建立了完善的市场、业务、融资、风控管理体系，最大程度规避风险。

（3）市场风险

融资租赁行业是一个新兴的行业，可能面临因客户资信下降、融资经营规模下降及合同违约等市场风险。为此，公司将严格审核客户的信用状况，对各类重要客户建立分级控制，严控内部授信额度，有效控制市场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。

（4）管理风险

随着子公司的增加，对公司的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，公司将积极建立风险防范机制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，强化对子公司的管控。

特此公告。

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1月4日